关于2012年记账式附息（十期）国债等八只债券到期兑付有关事项的通知

时间：2019-05-24

各市场参与人：

2012年记账式附息（十期）国债、2016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2016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2016年重庆市政府专项债券（三期）、2016年重庆市政府一般债券（五期）、201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九期）、2018年记账式贴现（五十七期）国债、2019年记账式贴现（九期）国债将于2019年6月10日到期兑付。为做好上述债券的本息兑付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2年记账式附息（十期）国债证券代码为“101210”，证券简称为“国债1210”，是2012年6月7日发行的7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14%，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兑付可获本息103.14元。

二、2016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证券代码为“107043”，证券简称为“山东16Z5”，是2016年6月7日发行的3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2.83%，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兑付可获本息102.83元。

三、2016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证券代码为“107047”，证券简称为“山东16Z9”，是2016年6月7日发行的3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2.83%，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兑付可获本息102.83元。

四、2016年重庆市政府专项债券（三期）证券代码为“107051”，证券简称为“重庆16Z3”，是2016年6月8日发行的3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2.79%，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兑付可获本息102.79元。

五、2016年重庆市政府一般债券（五期）证券代码为“107055”，证券简称为“重庆1605”，是2016年6月8日发行的3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2.81%，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兑付可获本息102.81元。

六、201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九期）证券代码为“107073”，证券简称为“广西1609”，是2016年6月8日发行的3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2.81%，每年支付1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兑付可获本息102.81元。

七、2018年记账式贴现（五十七期）国债证券代码为“108273”，证券简称为“贴债1857”，是2018年12月10日发行的182日期债券，以贴现形式发行，到期按面值兑付。本次到期兑付，每百元面值国债可获得的本息为100元。

八、2019年记账式贴现（九期）国债证券代码为“108287”，证券简称为“贴债1909”，是2019年3月11日发行的91日期债券，以贴现形式发行，到期按面值兑付。本次到期兑付，每百元面值国债可获得的本息为100元。

九、从2019年5月30日起停办上述附息式国债、地方政府债、贴现式国债的转托管及调帐业务。

十、上述债券兑付债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6日，凡于当日收市后持有上述债券的投资者，享有获得本次兑付款项的权利。2019年6月10日上述债券摘牌。

十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收到发行人划付的上述债券兑付款项后，将其划入各证券商的清算备付金帐户，并由证券商将兑付资金及时划入各投资者的资金帐户。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